

证券代码：002241

证券简称：歌尔声学

公告编号：2015-045

债券代码：128009

债券简称：歌尔转债

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

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5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本次实施公告中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无差异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,526,430,11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.90000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0.950000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0000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50000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5 年 6 月 11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5 年 6 月

12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5 年 6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帐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464	潍坊歌尔集团有限公司
2	01*****929	姜滨
3	00*****761	姜龙
4	00*****677	孙红斌
5	01*****828	胡双美
6	01*****584	宫见棠
7	01*****955	段会禄
8	01*****829	刘春发

五、本次权益分派无转增股本情况

六、本次权益分派将导致公司期权激励行权价格、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

本次权益分派将导致公司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1.17 元/份调整为 41.07 元/份；公司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6.02 元/份调整为 25.92 元/份，以上期权调整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（债券简称：歌尔转债，债券代码：128009）由 26.43 元/股调整为 26.33 元/股。

七、咨询机构

- 1、咨询地址：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 268 号
- 2、咨询部门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- 3、联系人：贾军安、贾阳
- 4、咨询电话：0536-8525688 传真号码：0536-8525669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六月五日